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市委巡察办：承担市委巡察工作的综合协调、指导指导、制度建设，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作出的决策和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察工作情况；督促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县（市、区）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和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调配、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巡察工作人员；负责与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联络，承办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巡视组交办的事项；负责本部门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市委巡察组：按照政治巡察的要求，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对市委巡察对象和范围内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察监督，紧盯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三大问题，紧抓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着力发现违反“六项纪律”方面的问题线索；报告巡察情况：包括巡察情况的全面报告、巡察期间阶段性报告、巡察过程中的重大情况报告、普遍性倾向性问题的专题报告等；巡察工作结束后，经批准，及时向被巡察党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反馈巡察情况，会同巡察办督促其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对派出巡察组的党组织决定的事项及时分类移交，会同巡察办做好跟踪督办工作；办理巡察

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本巡察组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邯郸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行政	正处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19年预算收入808.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8.9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2019年支出预算808.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3.9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465万元，主要为省巡视办及巡视组在邯工作期间协调、配合与协调市级巡察工作、巡察保障工作等。

3、比上年增减变化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808.94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

155.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5.03 万元，主要为本年第市委巡察机构人员增加，增加公务交通补贴、通讯补贴经费支出和社会保障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1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巡察工作、巡察督导等相关巡察工作任务量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4.2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0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9 万元。与 2018 年比减少 0.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为接待任务减少。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自觉践行“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化政治巡察，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紧盯被巡察党组织政治立场和政治生态，重点检查党章执行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检查践行“四个意

识”、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认真查找“四风”表现，着力发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奋力开创新时代全面建设富强邯郸、美丽邯郸新局面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一）巡视督查。督促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县（市、区）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反馈意见的落实；负责与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联络，承办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巡视组交办的事项。

（二）巡察督查。承担市委巡察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指导、制度建设，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察工作情况；督促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县（市、区）做好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落实；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调配、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巡察工作人员。

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一）加强巡察队伍政策理论学习，强化巡察队伍政治性。严明巡察纪律，制定相关制度，确保巡察工作质量。

（二）进一步强化市委提级巡察、巡察督导“回头看”等工作，保证巡察高质量，相关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

（三）提巡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加强巡察机构业务学习，

巡察干部的本领提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806 市委巡察办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巡视督查		督促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县（市、区）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反馈意见的落实。	加强督查力度，促进“两个责任”有效落实。		≥90%	≥80%	≥70%	<70%
督促意见落实		督促省委巡视机构意见落实	落实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省委巡视组交办的事项。	督促省委巡视机构反馈意见落实率	≥90%	≥80%	≥70%	<70%
承接交办事项		承办省委巡视机构交办事项	积极与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完成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省巡视组交办工作。	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巡视组交办工作完成率	≥90%	≥80%	≥70%	<70%
巡察督查	365	承担市委巡察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指导、制度建设，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	加强问责和检查力度，促进“两个责任”有效落实。		≥90%	≥80%	≥70%	<70%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协调巡察工作	255	协调指导巡察工作开展	协调、组织和指导市委巡察工作的开展。	确保巡察工作的顺利展开，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工作程度	≥90%	≥80%	≥70%	<70%
巡察情况汇报		落实决策部署，汇报巡察情况	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及时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情况。	落实市委、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策部署，及时汇报巡察工作开展情况	≥90%	≥80%	≥70%	<70%
督促意见落实	50	督促市委巡察反馈意见落实	监督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县（市、区）做好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落实情况。	督促监督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落实	≥90%	≥80%	≥70%	<70%
巡察人员培训、考核	60	对巡察工作人员的培训、考核	做好巡察工作人员的调配、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保障巡察工作正常高效开展	≥90%	≥80%	≥70%	<7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信息

本部门截止于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80.63万元，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7万元，主要为增加巡察机构办公面积，购买配套办公家具。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邯郸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1、房屋（平方米）	0	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0	0
2、车辆（台、辆）	0	0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0	0
4、其他固定资产		80.63

八、名词解释

公共预算：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地方本级支出、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对下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

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九、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业务，也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2019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业务，也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